

证券代码：874339

证券简称：天康制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杰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任命张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董事、董事长杨焰先生因个人达到退休年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职务，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董事会推选，提名张杰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张杰，男，中国国籍，1971 年 12 月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第十一师（建工师）党委常委、副师长。现任新疆中新建农牧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选举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的合理需要，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补选事项发表意见如下：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补选第一届董事会候选人的提名、选举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提名张杰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的同意，提名程序合法、有效。综上，我们同意《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